

证券代码：870602

证券简称：庄正科技

主办券商：东莞证券

广东庄正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7年8月10日，书面通知。
- 2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17年8月21日
- 3、会议召开地点：广东省东莞市塘厦镇田心社区鹿乙路100号，
广东庄正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- 4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5、会议主持人：监事会主席傅仰前
- 6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应出席监事会会议的监事人数共3人，实际出席本次监事会会议的监事（包括委托出席的监事人数）共3人，缺席本次监事会会议的监事共0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《2017 年半年度报告》并提请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

1、 议案内容

依据公司 2017 年上半年的经营状况和相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组织编写了广东庄正电子科技有限公司《2017 年半年度报告》，现将《2017 年半年度报告》提交监事会审议。同时，依据相关规定，在本次会议审议后提交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2、 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3、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存在应当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4、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

本议案在本次会议审议通过后，提交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表决。

（二）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《广东庄正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章程修订案》并提请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

1、 议案内容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(试行)》第三十四条、第三十五条、第四十八条和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章程必备条款》的规定以及公司实际情况和现行的《广东庄正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《公司章程》）条款，拟对现行的《公司章程》进行部分修订。公司董事会已经就本次修订内

容拟制了《广东庄正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订案》，现将《广东庄正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订案》提交监事会审议。同时，依据相关规定，在本次会议审议后提交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2、 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3、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存在应当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4、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

本议案在本次会议审议通过后，提交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表决。

三、 备查文件目录

- （一） 经全体与会监事签名确认并加盖公司印章的本次会议决议。
- （二） 经全体与会监事签名确认并加盖公司印章的会议记录。
- （三） 《2017 年半年度报告》原稿正本。
- （四） 《广东庄正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订案》原稿正本。

广东庄正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7 年 8 月 21 日